

证券代码：300821

证券简称：东岳硅材

公告编号：2021-039

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与罗甸县人民政府签订工业硅矿热炉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协议仅为双方开展合作的框架性文件，该协议为双方推进具体项目合作奠定了基础。双方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落实，具体项目的实施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. 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具体合作项目的投资金额，以公司后续的立项批复文件等为准。因框架协议所涉及相关项目核准存在不确定性，且项目周期相对较长，暂时无法预计框架协议对公司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的影响。

3. 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签订框架协议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2021年7月13日，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罗甸县人民政府签订了《罗甸县工业硅矿热炉项目合作框架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本协议”）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本着互惠互利，持续、快速、健康、共同发展的原则，经双方共同协商，就公司在罗甸县投资建设“工业硅矿热炉项目”达成合作意向。

本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将在合作双方签订具体项目合同或协议后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履行相应的决策、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

1. 协议对方名称：罗甸县人民政府
2. 性质：地方政府机构
3. 关联关系：公司与罗甸县人民政府不存在关联关系
4. 类似交易情况：最近三年公司未与协议对方发生类似交易情况
5. 履约能力：罗甸县人民政府是行政机关，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

三、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协议双方

甲方：罗甸县人民政府

乙方：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项目基本情况

1. 项目名称：工业硅矿热炉项目。
2. 投资规模：约10亿元，实际投资金额以有关部门核准和公司正式签署的投资协议为准。
3. 项目规划地点：罗甸县边阳镇。
4. 项目内容：8台33000kVA矿热炉、配套环保设施及余热发电，项目分两期建设，具体为：一期建设4台矿热炉，二期建设4台矿热炉。
5. 项目用地规模：800亩，其中工业硅用地一期300亩、二期300亩，预留用地200亩。
6. 项目建设周期：具备开工条件后，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工期12个月，在一期工程投产后12个月内且具备开工条件的前提下开始二期工程施工，工期12个月。

（三）双方权利及义务

1. 甲方负责协调项目用地指标、能耗指标，保证项目供水、供电。
2. 甲方负责为乙方匹配石英矿矿权。
3. 甲方对项目手续、建设、运营等遇到的困难提供全程跟踪服务，协助乙方办理本项目立项所有手续（包括但不限于：立项批复、能评批复、环评批复、用地手续、水保批复等）。
4.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环保“三同时”原则建设，确保企业“三废”达标排放，并做好项目环评和水土保持方案。

5. 乙方保证按照项目规划进行建设、施工，项目建设、施工须符合质量、环评、消防、安全等要求，在生产经营期间，安全生产，守法经营。

（四）其他事项

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、盖章之日起生效，本协议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。

四、本协议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，符合公司战略规划需要，如项目推进顺利，可以加快区域经济建设，充分发挥罗甸县矿产资源优势，实现区域经济社会发展，也可以拓展公司产业链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1. 本协议仅为双方开展合作的框架性文件，该协议为双方推进具体项目合作奠定了基础。双方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落实，具体项目的实施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. 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具体合作项目的投资金额，以公司后续的立项批复文件等为准。因框架协议所涉及相关项目核准存在不确定性，且项目周期相对较长，暂时无法预计框架协议对公司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的影响。

六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 公司最近三年未披露过框架合作协议及意向性协议。

2. 在签署本协议前三个月内，公司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持股未发生股份变动。

3. 未来三个月内，不存在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即将解除限售的情形。

4.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。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，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罗甸县人民政府签订的《罗甸县工业硅矿热炉项目合作框架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13日